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5月15日，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共4.6亿元，其中，归还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彝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毛坪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及地质找探矿项目的闲置募集资金2.5亿元；归还用于募投项目铅锌银矿深部资源接替技改工程项目的闲置募集资金2.1亿元。公司已分别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一、归还用于彝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毛坪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及地质找探矿项目的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2019年5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彝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毛坪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及地质找探矿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将用于上述项目中的2.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www.sse.com.cn上的“临2019-020号”公告。

截至2020年5月15日，公司已将上述2.5亿元募集资金足额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二、归还用于铅锌银矿深部资源接替技改工程项目的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2019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铅锌银矿深部资源接替技改工程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将用于上述项目中的 2.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 www.sse.com.cn 上的“临 2019-034 号”公告。

截至 2020 年 3 月 17 日，公司已将上述 2.5 亿元中的 0.4 亿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 www.sse.com.cn 上的“临 2020-012 号”公告。

截至 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已将上述 2.5 亿元中剩余的 2.1 亿元募集资金足额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6 日